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之具體情形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增訂內容「本公司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公司股票。」

具體執行情形如下：

1.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之董事及經理人，提供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有關董事法規宣導手冊及內部人股票交易之宣導資訊。
2. 本公司 115 年度已於 2 月 25 日及 3 月 5 日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計 213 人次進行 2 小時「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教育訓練宣導」。
3. 課程內容包括：內線交易法規介紹、內線交易法律責任與案例、重大訊息公開處理程序暨常見缺失、近期法令修訂宣導及防範內線交易宣導短片等，相關教育訓練簡報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
4. 本公司於每年防範內線交易教育訓練宣導中提醒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期間交易公司股票。